

股票代码：002750

股票简称：龙津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0-050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通知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。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截至会议通知要求的表决截止时间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周晓南、孙汉董采用通讯表决方式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已签署书面意见，保证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1）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2）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；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4日